

为担当作为的干部撑腰鼓劲

——云南省《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》摘要

近日，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印发《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》，从突出思想引领、落实好干部标准、完善考核机制、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、加强培训锻炼、体现组织温暖、强化党的领导等7个方面提出了20条具体措施。以下是《意见》摘要。

突出思想引领 大力教育引导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

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干部头脑，教育引导广大干部强化政治担当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。

大力弘扬“跨越发展、争创一流；比学赶超、奋勇争先”精神，教育引导广大干部强化历史担当，不断锐意进取、担当作为。

紧紧围绕“三个定位”和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战略目标，教育引导广大干部强化责任担当，不负党和人民重托，守土有责、守土负责、守土尽责。

切实发挥“关键少数”示范表率作用，教育引导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履职尽责，带头担当作为，带头承担责任。

落实好干部标准 树立重担当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

●对对党忠诚的高度看待干部担当作为

注重从精神状态、作风状况考察政治素质，既看大事要事难事中的表现，又看面对大是大非、矛盾危机时是否坚持原则、担当负责，更要看日常工作中是否敢于担当责任、勇于直面矛盾、善于解决问题。

●大胆使用敢担当善作为的干部

坚持有为才有位，突出实践实干实效，让想干事、能干事、干成事的干部有机会、有舞台。

注重在基层一线考察识别干部，经常性、近距离、有原则地接触干部，全方位、多角度、立体式考察识别干部。

对个性鲜明、坚持原则、敢抓敢管、不怕得罪人的干部，符合条件的要大胆使用。

提拔重用贯彻中央及省委重大决策部署、完成急难险重任务中敢担当善作为的干部。

注重在巡视巡察、重大工作督察、审计等工作中发现担当作为的干部。

●坚决调整不担当不作为的干部

对思想保守、等待观望，不想担当作为；拼劲不足、闯劲不大，不敢担当作为；标准不高、作风不实，不真担当作为；能力不足、方法不多，不善担当作为的干部，特别是主观上消极避事、畏缩避难、推诿避责的干部，根据具体情节该免职的免职、该调整的调整、该降职的降职。

各级党组织要结合实际适时制定干部不担当不作为的“负面清单”，使能下成为常态。

完善考核机制 充分发挥干部考核评价的激励鞭策作用

●健全完善干部政绩考核

把贯彻执行中央及省委决策部署的情况作为考核重点，突出政治考核、作风考核、实绩考核，将干部在干事创业中的担当作为情况纳入政治考核内容，防止不切实际设定发展目标、层层加码分解工作任务、层层加重问责追责。

●推进干部考核精准化

充分体现差异化要求，根据不同地区、不同行业、不同层级、不同岗位的特点，合理设置考核指标和权重。

改进考核方式方法，完善分级分类考核。

探索运用大数据、云计算建立干部考核工作数据库。

●建立健全干部考核工作制度体系

着力构建分类考核、多维评价、高效综合、直观简便的干部考核工作制度体系。

●强化干部考核结果分析运用

把干部考核结果作为干部选拔任用、评先奖优、绩效奖励兑现、治庸治懒、问责追责、能上能下等工作的重要依据。

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 切实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

●建立容错纠错协调机制

建立以纪检监察机关为责任主体，组织部门等相关